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事项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

3、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险费用：不超过23.5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1日上午10点在公司研发大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所有董事均现场出席。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宫炳政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班耀波、王君、张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登载的《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YPERLINK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事务所”）所审计，母公司2025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74,141,039.43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年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7,414,103.94元，支付利润分配普通股股利152,844,550.45元，加上上年度转入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229,157,578.61元以及权益法确认的留存收益-2,482,404.44元，母公司本年度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累计为2,140,557,559.21元。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2025年度利润分配，具体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24,014,5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最近三年以现金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同时，为践行上市公司常态化现金分红机制，让投资者更好的分享经营成果，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满足相关条件前提下制定和实施2026年中期（半年度、前三季度）或春节前现金分红方案。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现金分红授权安排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管理层与中兴华事务所协商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为150万元人民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华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兴华事务所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兴华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出具了审计报告。《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审议通过《2025年年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2025年软控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2026年4月制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6年4月制定）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6年4月修订）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5、审议《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现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拟定公司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全票通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中董事薪酬方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并满足生产经营需要，拟与合作银行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资产池业务，业务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业务将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下所持有的合作银行资产池业务认可的入池资产提供全额质押担保，业务具体内容及期限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6年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资金额度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有效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8、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中兴华事务所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此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9、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的独立性自查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其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审议通过《关于融资及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业承兑汇票等，具体以银行授信批准品种为准，授信期限以银行批复为准（自申请被批准或签订协议之日起）。

以下议案进行逐项审议：

20.1《关于向国家开发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4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 审议通过《关于向进出口银行山东省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3 审议通过《关于向农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7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4 审议通过《关于向交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9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5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6 审议通过《关于向工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7 审议通过《关于向建设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8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信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9 审议通过《关于向兴业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6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0 审议通过《关于向浙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1 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2 审议通过《关于向光大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3 审议通过《关于向青岛银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4 审议通过《关于向青岛农商银行申请不超过1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5 审议通过《关于向汇丰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6 审议通过《关于向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7 审议通过《关于向比利时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等值美元授信额度并为海外子公司使用该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8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海外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5,000万欧元或等值美元的融资并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民生银行青岛分行申请不超过4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20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30,000万元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上述议案20.1至议案20.20，合计20项，须经股东会逐项审议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表决。

《关于融资及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21、审议《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为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董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为公司稳健发展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核通过此议案，本项议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本项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4月24日下午14:00在青岛市郑州路43号软控研发中心第十七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024,014,55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软控股份	股票代码	0020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高	孙志慧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山东省青岛市郑州路43号	
传真	0532-84011517	0532-84011517	
电话	0532-84012387	0532-84012387	
电子信箱	info@mesnac.com	sunzh@mesna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成立于2000年，致力于橡胶行业应用软件、信息化装备的研发与创新，为轮胎企业提供软硬结合、管控一体的智能化整体解决方案，推动工业智能化发展，并广泛涉足物联网、RFID、自动化物流、橡胶新材料等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轮胎橡胶装备与系统的研发与制造，目前已形成较完整的产品链，能够为轮胎生产的配料、密炼、压延、裁断、成型、硫化、检测各个环节提供智能化装备及系统软件服务。

公司致力于“产学研”相结合的发展模式，重视新产品的研发，不断提升生产装备制造基地的水平和效率，在加强市场销售和售后服务的同时，保持对经营管理方面的深入探索，逐步形成了产、供、销高效衔接的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在主营业务方面直面挑战、稳中有进，市场拓展与全球化布局取得实质性突破，销售规模实现同比增长，海外服务中心布局加速，全球化服务能力显著增强。产品与质量方面，强化质量监管数字化，依托质联云，实现多项重点任务线上备案与可视化追踪，制定并发布《质量红线管理办法》实现质量可追溯，构建标准化服务体系，完善服务组织架构，打造专业化服务梯队。生产运营方面，产销供协同联动，动态调整计划，资源高效匹配，交付平稳有序，客户认可度持续提升，交付能力领跑行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0,565,676,179.81	18,614,173,564.04	10.48%	15,961,879,13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9,043,598.99	5,938,152,668.86	6.75%	5,287,960,374.2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8,323,268,551.44	7,178,293,586.51	15.95%	5,647,595,16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096,344.61	506,178,748.33	-20.36%	333,149,67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0,952,631.93	449,103,505.73	-21.85%	262,711,42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131,613.99	916,117,920.93	-59.82%	231,404,74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52	0.4990	-20.80%	0.34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45	0.5085	-22.42%	0.35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3%	9.26%	-2.63%	6.6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08,155,639.63	2,072,505,637.77	1,769,530,172.23	2,673,077,10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992,628.82	70,216,008.11	156,830,956.72	100,056,75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274,551.05	69,254,837.88	147,050,348.93	73,372,89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72,661.80	12,648,983.27	162,444,479.88	103,665,489.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仲雪	境内自然人	14.19%	145,308,486.00	0	质押	11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5%	33,254,500.00	0	不适用	0	
青岛高等学校技术装备服务总部	国有法人	2.04%	20,890,236.00	0	冻结	16,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0%	19,481,596.00	12,356,056	不适用	0	
黄晖	境内自然人	1.05%	10,717,900.00	339,4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9,386,200.00	9,386,200	不适用	0	
许炳锐	境内自然人	0.68%	7,000,000.0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5,909,798.00	5,909,798	不适用	0	
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5,417,000.00	0	不适用	0	
徐俊	境内自然人	0.52%	5,298,100.00	563,8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袁仲雪、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徐俊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256,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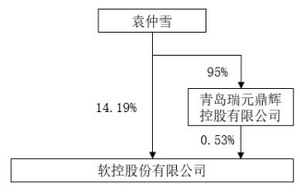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宫炳政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6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其他应收账款、存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为2025年末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7,922.30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或转回	期末数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484.19	-469.83	7.42	1,006.9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154.52	1,358.38	846.79	29,666.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6,454.33	-546.60	48.34	25,859.39
存货跌价准备	27,644.67	17,580.35	9,472.54	35,752.4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5.56			295.5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6,541.05			6,541.05
商誉减值准备	24,157.31			24,157.31
合计	115,731.63	17,922.30	10,375.09	123,278.84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注：以上数据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导致。

3、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科目名称：应收票据

账面余额：86,553.67万元

账面价值：85,546.73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票据进行 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469.83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计提减值损失。

2、科目名称：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175,319.64万元

账面价值：145,653.53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应收账款进行 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1,358.38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

3、科目名称：其他应收款

账面余额：30,330.35万元

账面价值：4,470.96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 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算出损失率对照表，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

本期计提金额：-546.60万元

计提原因：基于整个存续期或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

4、科目名称：存货

账面余额：850,048.06万元

账面价值：814,295.58万元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对于正常存货按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呆滞的存货按废料价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17,580.35万元

计提原因：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7,922.30万元，其中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341.95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17,580.35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952.21万元，相应将减少2025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3,952.21万元。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过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公司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进行详细查阅和了解有关资料后，就本次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发表以下说明：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决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5年1-12月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拟定了公司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2026年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具体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12万元/年（税前）。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绩效考核结果，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公司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实际经营情况对薪酬方案进行调整。

五、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为2026年1月1日。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13682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